

# 包头师范学院

## 教师教育学院(教师发展中心)

教师教育（教发） 2025-08 号

###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校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训练与考核的常态化进程，规范训练与考核过程，提高我校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水平，现将2025年度教师职业技能考核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考核对象

考核对象为我校2022级和2023级师范生。

#### 二、考核内容

按照《包头师范学院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训练与考核方案》考核内容分为教师职业通用技能考核和专业技能考核。

通用技能考核项目包括教学设计、多媒体课件制作、说课、模拟授课（含板书设计）、班主任工作、教师职业礼仪等六项。

专业技能考核项目由各二级学院根据专业特点设计考核项目，不得少于2项。

专业特长技能或专业特色技能

### 三、考核时间

请在2025年实习前集中考核，也可结合见习与课程进行考核

### 四、考核形式与要求

1.各二级学院自主组织考核。

2.通用技能考核采取以班级为单位，集中考核的方式。说课、模拟教学、板书和教师职业礼仪同时进行，每个学生在说课结束后进行模拟教学，学生从题库中现场抽取说课和模拟教学内容。

3.学生在准备说课和模拟教学过程中，只能携带备课必备的课程标准、教科书、教师教学用书，不得携带其他参考资料，抽取说课和模拟教学题目后，独立准备1小时，说课5分钟，模拟教学15分钟。学生独立准备的1小时需要按照抽取到的模拟教学内容制作10分钟的教学课件。

4.每个考核小组2-3名评委，由学科教学论教师、专业骨干教师以及聘请的校外实践导师或兼职教师组成。评委根据学生说课和模拟教学情况，对说课和模拟教学按百分制分别进行打分，取均分为学生考核成绩。说课、多媒体课件制作和模拟教学的具体要求和评分细则参考《包头师范学院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训练与考核方案》中给出的考核评价标准。

5.师范生专业技能和特长技能考核标准和具体考核方式参考《包头师范学院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训练与考核方案》中各专业的标准，专业技能和特长技能考核与通用技能考核一并组织实施

6.师范生各项考核内容都合格，视为教师职业技能考核通过。

## 五、考核管理

1.各二级学院根据各专业特点，可以对《包头师范学院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训练与考核方案》中相对应的专业技能和特长技能做修订。如有修订，应充分考虑方案设计的科学性、合理性与层次性，体现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培养的螺旋式上升，凸显对专业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的支撑。需将修订后的电子版和纸质版（需加盖学院公章，分管领导签字）提交到教师教育学院备案后，可按新修订的方案进行考核。

2.各二级学院需成立2025年度师范生职业技能考核小组并写入《2025年度师范生职业技能考核方案》（简称《考核方案》，模板见附件1），《考核方案》需要报教师教育学院备案。

3.教师教育学院将根据各二级学院上报的《考核安方案》（见附件1），对各学院组织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情况进行检查。

4.二级学院对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的相关过程资料(技能考核安排表、试题库、评委名单、考核过程照片、成绩登记表等)进行留存，存档备查。

5.对于考核不合格的同学,各学院对学生提出进一步训练要求，指定指导教师进行专门指导，并组织补考。

6.二级学院完成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后，需填写《2025年度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成绩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并交到教师

教育学院备案。

7.建立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合格证制度。考核合格发《包头师范学院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合格证》（以下简称《技能合格证》）。《技能合格证书》由学校根据考核成绩合格名单**统一印制**，毕业前随学生的其它学籍材料一起存入学生档案。

8.师范生在“师范生教学技能”竞赛中获校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的，可以免于除班主任工作之外的其它各项考核。单项获奖则可免于单项考核。

## 六、其它

1.请各二级学院于2025年6月20日前将《2025年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方案》（见附件1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bsjsjyxy@163.com。纸质版（盖学院公章，学院领导签字）提交到教师教育学院（恒德楼1101）。

2.请各二级学院于2025年11月30日前将《2025年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成绩表》（见附件2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bsjsjyxy@163.com，纸质版（盖学院公章，学院领导签字）提交教师教育学院（恒德楼1101）。

教师教育学院（教师发展中心）

2025年5月14日

## 附件

附件1: 2025年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方案

附件2: 2025年师范生教师职业技能考核成绩表